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施政報告

資料更新截止日期：109年3月31日

資料公告日期：109年4月10日

專責人員：郭韋志 職稱：聘用社工員

電話：1999轉6976

E-mail：ahaa41835@mail.taipei.gov.tw

依本府研考會106年4月25日來函說明，「施政報告」配合每年市議會定期大會開議時程辦理公告。以下公告內容為截至本局109年上半年度之施政成果，內容更新起迄時間為108年全年度以及109年1月至3月底之數據資料(惟部分數據未能更新則已註明截止時間)。

施政成果（係指本局年度重大政策、重要業務之辦理情形）

一、保障經濟弱勢安全，開拓多元扶助

（一）保障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生活

1、為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108年1月至12月共計輔導照顧2萬1,123戶低收入戶、6,727戶中低收入戶、1萬1,739名核領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萬4,601名核領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109年1月至3月共計輔導照顧2萬480戶低收入戶、6,598戶中低收入戶、1萬1,180名核領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萬4,307名核領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前開弱勢家庭除按月核予生活補助，並依需求轉介社工員協助。

2、辦理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審核作業：依據國民年金法第12條第1款至第3款規定，針對國民年金被保險人為低收入戶者，本府應負擔全額保險費；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本府應負擔70%或55%保險費；輕度身心障礙者，本府應負擔27.5%保險費。108年1月至12月，國民年金保險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申請合格人數為1,747人，109年1月至3月底止，國民年金保險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申請合格人數為270人。

（二）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自立脫貧方案(含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1、「反轉未來2.0-家庭培力希望發展帳戶」專案：辦理期間為108年4月至111年3月，透過「多元教育課程」、「獎勵儲蓄培育補助金」及「職場見習體驗」等策略，協助低收入戶青年累積資產並提升人力資本，並導入社工訪視輔導機制，針對參與專案家長辦理理財、親職教育課程，深入了解並積極協助排除家庭困境，截至109年3月底止，參加者計87戶家庭。

2、「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專案：為減少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貧窮代間循環問題，106年起鼓勵105年1月1日後出生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以及長期安置之兒童及少年設置個人儲蓄帳戶，透過提供政府提撥款鼓勵定期儲蓄至年滿18歲，用以提升貧窮青少年未來接受高等教育或職業訓練、自行創業等人力資本的機會。至109年3月底止，協助871名兒少完成開立帳戶。

(三) 協助就業自立

1、辦理以工代賑：針對本市16歲以上、65歲以下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清寒市民，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透過提供短期工作機會以輔助經濟弱勢市民脫離貧窮。109年提供2,352名經濟弱勢民眾以工代賑機會。

2、積極推動經濟弱勢市民就業轉銜方案：為扶助經濟弱勢市民能以自身的力量改善生活經濟狀況，除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給予代賑工專案就業諮商與培育協助之外，另辦理「經濟弱勢市民重回勞動市場專案」，針對有工作能力未就業或低度就業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代賑工，提供全程、全人、無縫式就業支持服務，除了協助民眾解決所面臨的各種就業困境，另以訓用合一及企業實習方式，增加其就業技能與就業機會，並透過提撥職能儲蓄培育金，鼓勵成功輔導就業民眾累積工作薪資增加資產，也積極落實社會救助法第15條有關參與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提供或轉介就業服務、職業訓練或以工代賑等服務措施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於一定期間及額度內因就業而增加之收入，得免計入原救助福利資格審查之家庭總收入之從寬規定，以鼓勵本專案輔導民眾穩定就業。108年1月至12月共轉介436名，109年1月至3月底止共轉介81名經濟弱勢民眾接受就業支持服務。

(四) 提升弱勢少年自立生活準備能力

1、兒少緊急生活扶助：108年1月至12月，計補助682人、3,671人次，補助金額共1,098萬9,520元；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補助407人、975人次，補助金額共292萬2,500元。

2、弱勢兒少醫療補助：108年1月至12月，計補助211人、283人次，1,090萬7,690元；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補助35人、37人次，122萬124元。

3、建立兒少福利服務資源：現有6家少年服務中心（4家公辦民營、2家委託方案）及2家兒童服務中心，提供社區弱勢兒少及其家庭必要之協助。

4、提供少年自立生活服務：補助生活費用、房租及社會參與所需費用，並對努力進步少年核發自立生活獎勵金。108年1月至12月，計補助13名少年自立生活經濟補助申請，補助金額共113萬5,471元；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補助5名少年自立生活經濟補助申請，補助金額共35萬4,771元。

（五）強化街友輔導服務

1、提供街友安置輔導及外展服務：設置2處安置處所，總計提供124個收容床位，因萬華區遊民較聚集，另有4名專責社工人員進行街頭遊民輔導工作。

2、補助街友就業、租屋、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運用遊民生活重建方案協助遊民就業、租屋、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辦理情形如下：

(1) 提供遊民臨工扶助，維護社區清潔，108年1月至12月，計服務985人次，109年1至3月計服務168人次。

(2) 協助遊民租屋脫離街頭，108年1月至12月，計服務242人次，109年1至3月計服務37人次。

(3) 提供遊民急難扶助，108年1月至12月，計服務943人次，109年1至3月計服務188人次。

（六）提供各社宅30%戶數予經濟或社會弱勢戶

1、為強化弱勢居住資源，本局透過公民審議方式，完成本市社宅30%經濟或社會弱勢戶入住機制，其中10%比例提供低收入戶（經濟弱勢），採抽籤制；20%提供老人、單親、身障者、家暴受害者等不易在社區中租屋者（身分弱勢），採評點制，將申請者個別成員情形（如年齡、身心障礙、失能等）及家庭狀態（如中低收入戶、隔代教養家戶等）併同計分，從「家庭」為核心概念出發，保障弱勢族群家戶。

2、本機制於106年大龍峒社宅(14戶)首度適用，107年1月招租之健康社宅(152戶)、108年3月招租之「洲美、新興、行天宮站、敦煌、萬隆站」5社宅(66戶)及東明社宅(210戶)賡續進行，截至108年12月止，本府已完成442戶保障戶入住，並將於109年預計完工之木柵社宅(36戶)及明倫社宅(114戶)，持續為弱勢保障戶提供居住空間。本府社宅基地實踐「混居」原則，由特殊身分戶自由選屋，經濟弱勢民眾、老人、身障者和一般青年、民眾可彼此共融在同一個社宅基地，本機制將推廣至本市所有社會住宅。

二、建置完善多元家庭服務體系

(一) 提供多元托育照顧服務

- 1、托嬰中心：108年1月至12月，本市公辦民營托嬰中心21家，收托870名嬰幼兒；私立托嬰中心165家，核定收托5,008名嬰幼兒。委託民間單位辦理訪視輔導托嬰中心計703家次。
- 2、居家托育服務中心：108年1月至12月，居家托育人員4,180名，收托5,997名嬰幼兒。108年完成本市托育人員專業訓練取得結業證書者計1,818人，109年1至3月計49人。
- 3、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08年1月至12月，本市公辦民營社區公共托育家園設置53家，收托636名嬰幼兒；私立社區公共托育家園1家，收托12名嬰幼兒。

(二) 減輕育兒負擔

- 1、育兒津貼：為鼓勵生育、減輕父母育兒的經濟壓力，自100年開辦實施臺北市育兒津貼，經審符合資格者，每月發給每位兒童2,500元，屬長期性經濟補助。自開辦至109年2月底止，受補助兒童數為26萬2,923人，累計發放834萬8,057人次、223億8,828萬5,252元。
- 2、友善托育補助：為打造友善生養城市，自105年開辦友善托育補助，經審符合資格者，每月補助2,500至4,000元不等。108年1月至12月，受補助兒童數為8,638人，2億8,115萬1,310元、累計發放9萬777人次。109年1至3月底止，受補助兒童數為6,807人，6,074萬666元、累計發放1萬9,055人次。
- 3、協力照顧補助：為提供市民平價、可及的托育服務，並因應行政院推動準公共化托育服務，自107年8月開辦協力照顧補助，經審符合資格者，每月補助2,000至3,000元不等。108年1至12月，受補助兒童數為6,220人、1億1,785萬8,000元、累計發放4萬6,413人次。109年1至3月底止，受補助兒童數為4,999人，2,293萬2,000元、累計發放9,867人次。

三、強化兒少家庭安全防護網

(一) 提供婦女社區化福利服務

- 1、單親家庭支持性服務：為提供婦女社區化福利服務，設置2家單親家庭服務中心及9家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至108年12月底止，提供4萬242人次個案服務，9,702人次福利諮詢，方案活動計1萬4,422人次參加，場地使用計7萬9,701人次受益，至109年3月底止，提供9,740人次個案服務，2,239人次福利諮詢，方案活動計1,496人次參加，場地使用計1萬1,929人次受

益。至109年3月底止，共核定補助民間團體辦理32個方案(包含單親家庭支持及自我成長團體、喪偶者紓壓團體、婚姻困境婦女支持團體、婦女就創業培力、性別意識培力、親職教育課程以及協助原住民單親家庭法律、福利宣導、就創業輔導等方案)，預計18,516人次受益。

- 2、新移民家庭支持性服務：針對新移民及其家庭推動支持性服務計畫，至108年12月底止，共補助19案，12個團體，394場次，受益人次5,889人次(男1,292人次、女4,849人次)，至109年3月止，共核定補助6個民間團體辦理7個方案(包含生活適應課程、異國文化體驗營、親職成長營及中文學習課程等)。主動進行關懷訪視服務，辦理社區型支持性服務方案，提供福利及電話諮詢，並整合區域內相關服務單位，建立個案服務支持網絡，共設置4區新移民社區關懷據點，至108年12月底止，提供訪視服務計3,119人次，至109年3月底，提供訪視服務計594人次。

(二) 12區社福中心提供脆弱家庭多元服務

- 1、本局各區社福中心係以人為本，以兒少為優先，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整合在地資源，並自108年1月1日起，配合行政院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兒少高風險家庭與福利服務案件整合為「脆弱家庭多元服務」，提升脆弱家庭及弱勢族群之生活適應能力與社區支持，並委託5家民間團體辦理「家庭綜合服務—臺北市脆弱家庭之兒童及少年服務方案」，承接經社福中心評估需提升親職能力之兒少家庭，提供專業個案處遇、家務指導、到宅親職示範、陪伴兒少日常生活等服務，另辦理親子活動、親職講座等多元性方案活動，增加家庭功能及社會互動技巧，以支持維護或改善家庭功能。本局12社福中心及5家委託單位，於108年1月至12月脆弱家庭服務案件共計1萬8,882案，合計28萬2,295服務人次。
- 2、109年本局12個社福中心將持續對於有特殊照顧或福利需求之脆弱家庭進行訪視及多面向評估，針對個案家庭需求提供服務及連結各項福利資源，並持續委託4家民間團體辦理「家庭綜合服務—臺北市脆弱家庭之兒童及少年服務方案」提供需提升親職能力之兒少家庭多元服務。截至109年3月，本局12社福中心及4家委託單位，脆弱家庭服務案件共計7,743案、7萬9,939服務人次，持續處遇中的個案尚有2,791個家庭。
- 3、持續於校園、醫院、派出所及民間機構、團體等單位進行脆弱家庭預防宣導，108年1月至12月，共計宣導114場次、1萬339人次。

(三) 臨時看護補助

為使本市低收入戶、無子女之中低收入老人、危機家庭及遊民，因重病住院治療，須專人看護而無家屬可看護者，獲得適當之照顧，於傷病住院期間提供臨時看護補助，108年1月至12月計補助2,305人次，截至109年3月底止，計補助540人次。

(四)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

1、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

- (1) 持續提供24小時保護服務求助窗口，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與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108年1月至12月，接案服務16,918件；總計處理34,986通電話，夜間及假日出勤服務195件。109年1月至3月底止，接案服務4,113件；總計處理8,181通電話，夜間及假日出勤服務44件。另於臺北地院與士林地院內設立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提供法律諮詢服務、出庭服務、個案服務、轉介服務，自108年1月至12月，計服務1萬6,975人次；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服務人3,567次。
- (2) 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透過醫療院所提供的溫馨隱密的場所，先後完成醫療驗傷採證，搭配「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完成偵訊筆錄製作，減少被害人往返奔波於醫療與警政單位間，更進一步保障被害人受保護權，自108年1月至12月，計受理278案。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受理19案(109年1月30日起防疫期間，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暫停)。
- (3) 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方案：為避免被害人於配合犯罪偵查與司法訴訟程序中，因重複陳述案情而多次受到傷害，故警政受理報案後，經專案社工員評估適用此作業流程，警政即通報檢察官指揮警詢(訊)筆錄製作，並同步錄音錄影以保存影音證據，確保被害人司法權益，自108年1月至12月，計受理167案。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受理41案。
- (4) 研發家庭暴力暨性侵害事件服務措施及資源易讀易懂版資訊：推動公部門易讀易懂資訊應用，以服務家庭暴力暨性侵害事件個案及其家長，109年將編撰「家庭暴力與性侵害通報操作說明」、「甚麼是家暴」、「家庭暴力求助途徑」、「保護令聲請及出庭相關事項」及「家暴加害

人處遇計畫執行方式」研擬易讀易懂版；另以「兒少保護調查訪視工作說明」為題，製作易讀易懂版資訊；另為提升性侵害被害人自主意見表達及獲得性侵害防治資訊的理解機會，109年預計編撰「個案遭受性侵害案件的處理」、「早鑑、司法處理流程」及「後續輔導資源」等3本性侵害防治易讀本，做為社工與心智障礙或困難表達之個案會談之媒介，以提升社工與性侵害被害人溝通及服務效能。

- 2、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及輔導服務：為預防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重複加害行為，促進並協助其適應社會生活，本局依法實施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並辦理親密關係相對人輔導方案。服務成果如下：
 - (1) 性侵害加害人處遇：108年1月至12月，新開案149人，執行處遇人數433人；109年1月至3月底，新開案45人，執行處遇人數431人。
 - (2) 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108年1月至12月，新開案239案，執行處遇人數445人；109年1月至3月底止，新開案67人，執行處遇239人。
- 3、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強化社區鄰里通報、加強責任通報制度宣導、辦理多元宣導活動及「真古錐防暴劇團」巡迴演出等，自108年1月至12月，計辦理127場次、38,122人次宣導活動；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辦理3場次、1,097人次宣導活動。
- 4、建構兒少安置保護資源：109年至3月底止，本市現有公私立(含公辦民營)兒少安置機構共17家(私立育幼院9家、少年中途之家1家、2歲以下兒童中途之家2家、公辦民營庇護家園5家)，109年至2月底止，本市有137個合格寄養家庭，並設置3個兒少團體家庭，提供兒少緊急、短期及中長期安置庇護。

四、推動身障者無障礙社區共融，落實身權公約(CRPD)

(一) 排除社區抗爭，促進社區融合

為促進身心障礙者社區融合，讓社區居民逐步接納，本局透過拜訪里長及社區居民、管理委員會、召開服務說明會、座談會、公聽會以及開放場地參觀等方式彙整民意，與民眾溝通，增進其對身障設施之瞭解，並透過鄰近社區成功進駐經驗分享，善用媒體報導等方式促進社會對身障者的接納；另依據民眾建議在合理範圍內提出改善措施或因應策略，並於設施進駐後，透過睦鄰活動、社區回饋等方式，增加身障者與社區居民互動及認識的機會，以逐步營造社區平等共融的社區文化。108年古亭工坊、文林家園順利開辦，東明扶愛家園完成降噪、廚房排煙等多項睦鄰改善事項。

(二) 推動無障礙社區共融生活環境

- 1、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證:109年至3月有效證件數38,280張、註銷件數2,655張、新增發證件數2,029張。
- 2、復康巴士:為保障行動不便身心障礙者行的權利,由本局編列經費提供本市公運處辦理小型復康巴士服務,計有328輛,109年1月至2月小復康巴士運輸服務趟次計88,830趟次。
- 3、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為落實CRPD,保障聽語障者資訊近用權,提供聽語障者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以實現資訊平權之目標。109年1月至2月底止累計個案服務99人,服務590人次,690.5小時。
- 4、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及各項重建活動補助:為促進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社區融合,參與社會及減輕家庭照顧壓力,109年度編列1,200萬,共計核定補助53個團體,82個計畫案,核定金額為12,086,834元。

(三) 推動多元障別社區服務

- 1、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支持服務:協助身心障礙者擁有生活「自主決定權」而辦理之服務。以身心障礙者為主體,與同儕支持員共同擬定自立生活計畫,並提供個人助理員協助身心障礙者在社區居住、生活及參與。自109年1月至2月底止共計服務65人、服務2,054人次。
- 2、社區日間作業設施:針對無法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之身心障礙者,於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提供以作業活動為主,自立生活及休閒文康為輔之服務內容,至109年2月底止本市共設有21處(公辦民營8處、方案委託6處、中央補助7處),計可服務415人,實際服務371人、11,643人次。
- 3、肩併肩精障會所:為協助精神障礙者發展自我,建立社區支援網路、鼓勵社會參與,重建生活脈絡,自109年2月底止本市共有3家精障會所提供服務,計有322名會員、服務3,310人次。
- 4、生活重建及視障服務:協助中途致障者重返社會,辦理生活重建、訓練、支援及家庭支持等服務,自109年1月至2月底止累計個案服務120人及家庭支持性服務78人次,視障者服務62人次,144.5小時。
- 5、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活動據點:為提供身心障礙者支持及促進社會參與,達成社區融合及預防失能退化等辦理據點服務,至109年2月底止據點第一梯申請共11處。

(四) 推動長照及身障輔具E化,規劃全流程線上申辦

為解決長照及身障輔具申請流程及規定不同，以及民眾需奔波於不同單位進行評估及遞件申請而生之不便，本局自108年3月起著手規劃整合長照及身障輔具申請流程，及全程線上申辦之計畫，建置「臺北市輔具補助線上通」系統，預計於109年上線，併同推動輔具特約廠商代償墊付機制，由特約門市代墊補助款，由民眾負擔自付額即可將輔具帶回，減少民眾舟車勞頓，並免去持送購買單據核銷、等待補助款項的時間，提升申請便利性，並大幅減輕其經濟負擔。

(五) 減輕雙老家庭照顧負荷

針對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照顧者辦理支持性活動及社區宣導，同時整合轄內心智障礙者雙老家庭服務資源，建構完善之雙老家庭服務網絡，提供雙老家庭整合性及連續性之服務。自108年1月至109年2月底止提供個案服務計 279案，辦理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支持性活動772場次，7,825人次參與、照顧者支持性服務方案辦理151場，1,673人次參與。

(六) 布建多元連續的照顧服務

- 1、至109年2月止，本市共有42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公立1家、公辦民營21家、私立機構20家，其中住宿22家、日間18家，福利服務中心2家）與5家身障社區長照機構（日間照顧）（公辦民營3家、補助設置2家），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核定收托人數2,285名，實際服務人數2,091名；身障社區長照機構（日間照顧）核定收托人數165名，實際服務64名。
- 2、108年設置1所日間照顧機構-南海發展中心（原龍山啟能中心搬遷），提供100名服務量；開辦全日型住宿-文山區興隆照顧中心（原一壽養護中心搬遷）與夜間型住宿-興隆團體家庭（新成立機構），共提供服務人數74人。
- 3、未來佈健情形：
 - (1) 身障福利機構:未來預計於中山區增設 1 家、內湖區、北投區各增設 2 家、文山區增設4家、信義區增設 6 家身障機構，共增設15家，預計可增加775名服務量。
 - (2) 身障社區長照機構(日間照顧):109年預計於大同區設置1處臺北市大龍峒身障社區長照機構（日間照顧），未來預計於文山區、北投區、萬華區、中正區、南港區各增設1處，預計可增加190名服務量。

五、打造銀髮族友善環境，提供長者全方位服務

(一) 落實社區銀髮長期照顧

- 1、結合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老人服務中心、日間照顧中心、健康服務中心、社區內相關資源及里鄰系統，提供本市失能老人日間照顧、居家服務、送餐服務、生活輔具器具及居家環境改善、交通接送補助、家庭托顧等各類專業及互助型的照顧措施，以落實在地老化之目標。本市亦致力輔導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至109年2月底止，經本市許可設立之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為99家（含公立、公辦民營及私立），計提供5,376個安置照顧床位。
- 2、108年1月至12月，本市12個行政區共建置25家日間照顧服務中心，可提供882名失能或失智長者日間收托服務，在案數1,331人、累計服務22萬8,888人次。至109年2月底止，在案數929人、累計服務3萬9,864人次。至109年2月底止，特約59家居家服務單位，累計服務6,827人、14萬5,386人次，計1,474名居家服務員提供服務，並推動居家服務人力開發及留任方案，提升服務量能。
- 3、提供健全的獨居老人服務網絡：108年1月至12月，計46個獨居認養單位，1,101位志工參與服務；至108年12月底止，電話問安及關懷訪視服務，累計服務34萬9,415人次；營養餐食服務，累計服務37萬6,139人次；另免費為獨居老人裝置緊急救援系統，共計1,793人使用。

（二）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

設置各類型老人活動據點，促進長者社會參與、活躍老化。108年1月至12月，計477處（含本局老人服務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等），涵蓋338里，有447處辦理老人共餐服務，涵蓋329里，108年共服務349萬438人次，以提供長者在地服務及多元化之文康休閒及教育研習選擇，提升長者社會參與程度並充實長者精神生活、活化身體機能，使長者樂在遐齡。

（三）擴大敬老卡服務使用範圍

- 1、敬老卡政策為鼓勵「長者多走出戶外」，自106年起持續擴大使用功能，現行可享有搭乘市區公車、敬老愛心車隊計程車、捷運、貓纜、部分公營場館、Youbike及雙層觀光巴士優待。
- 2、本市更秉持健康老化及活躍老化宗旨，以「促進長者身心健康」，自108年9月起，敬老卡服務範圍擴大至全市12區運動中心，可使用健身房、游泳池、桌球、壁球、羽球、撞球等6項運動設施及單次銀髮課程，鼓勵長者多參與活動並延緩失能老化。

（四）強化失智症社區整合服務

整合社區中社政及衛政失智相關資源，105年推動社區失智服務網實驗方案，107年度持續辦理，以12處老人服務中心為核心，設立失智症服務諮詢窗口、建立社區失智服務志工團隊、辦理失智相關之教育訓練、結合各據點進行社區宣導及初篩活動、轉介疑似失智症個案至健康中心提供個管服務、建立區域型失智症資源地圖及網絡、培力轄內據點提供類日照服務、辦理非藥物治療團體及家屬團體；另亦鼓勵民間單位利用餘裕空間辦理互助家庭服務，讓社區中失智之虞長者可以被早期發現、早期進入服務體系；108年1月至12月，本市共計辦理24場教育訓練，服務553人次，另有64場社區宣導，服務3,582人次，51場社區篩檢，服務1,941人次；使現有失智症長者之家庭可獲得適當的支持性服務，讓失智症長者在社區中安老。

(五) 社區整合照顧(石頭湯)計畫

本案於105年9月起開辦，從105年4個行政區每區1里、106年5個行政區每區3里、107年4月起擴大至本市12行政區中每區均設置整合式服務站。另為配合長照2.0政策調整，107年起服務內容為建立醫療及照顧之整合服務，並提升本市A級中心服務量能，針對需跨專業團隊合作之複雜性個案提供整合及個別化照顧協助。另於建構社區資源網絡並宣導長期照顧服務及發掘個案，期能擴展服務成效，108年1月至12月，已提供1,097位個案服務，轉介1,304位個案，辦理353場次宣導活動，受益1萬7,171人次，辦理2,283場次活動，受益3萬869人次。

於109年賡續辦理12處社區整合照顧服務，建立醫療及照顧之整合服務，並強化本市居家醫療及長照服務整合。另針對復能活動強化吞嚥、營養及步態實證性方案以量化分析呈現服務績效，並於社區中推廣生命教育與臨終關懷課程，至109年2月止已提供28位個案服務，轉介100位個案，辦理33場次宣導活動，受益1,194人，辦理163場次活動，受益2,283人次。

六、活絡社區互助網絡，增進市民公共參與

(一) 輔導人民團體

108年度輔導立案的人民團體共152個；109年1月至3月底止，輔導立案的人民團體共41個。另為強化各團體服務功能，期團體能有效推展會務，提升服務品質，達到健全組織、強化團體功能的目標，規劃辦理本年度社會團體、工商暨自由職業團體、基金會、合作社等研習活動暨工商暨自由職業

團體、基金會評鑑、社區發展協會「咱ㄟ社區」台北社區認證、合作社考核及各類團體財務查核。

(二) 社區互助方案

補助社區發展協會推動社區互助方案，由社區自行規劃辦理社區弱勢照顧服務，並鼓勵整合性社區服務提案，以滿足社區不同對象之服務需求，108年計補助辦理42個服務方案；109年1月至3月底止，已受理38個申請案，刻正審理中；另持續補助社區辦理各項社區性活動及學習成長課程，活化社區組織基本運作，108年計補助303個方案活動；109年1月至3月底止，已受理申請286案；另層轉衛生福利部補助案件，至109年3月底止，計層轉31案。

(三) 推展志願服務

- 1、志工人力開拓及管理：108年1月至12月，提供志願服務臨櫃及電話、電子郵件諮詢服務計1萬8,510人次。109年至3月底止，提供志願服務臨櫃及電話、電子郵件諮詢服務計7,040人次。
- 2、志願服務理念宣導與激勵：108年1月至12月，發送志願服務季刊、宣導品及電子報計4萬7,462人次。109年至3月底止，發送志願服務季刊、宣導品及電子報計8,914人次。

(四) 實(食)物銀行計畫

- 1、愛心餐食方案服務成果：108年1月至12月，合作店家累計61家，共計39個贊助單位，發放餐券數計2萬5,938人次，總贊助執行金額計190萬8,075元。109年1至2月底止，合作店家累計54家，共計28個贊助單位，發放餐券數計4,122人次，總贊助執行金額計28萬1,950元。
- 2、本局推動實物銀行：108年1月至12月，結合12行政區內共313個資源單位，共連結15萬1,578份食品及生活物資，受益人次計10萬6,666人次。109年1至2月底止，結合12行政區內共114個資源單位，共連結2萬7,586份食品及生活物資，受益人次計2萬224人次。
- 3、盛食交流平台：為響應惜食不浪費，與市場處合作於公有市場推動，目前由士東市場、南門市場、興隆市場、成德市場、永春市場、木新市場、成功市場持續辦理，108年邀請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加入，共計媒合13間社福單位領取食材，108年1月至12月，共捐贈食材計1萬1,523公斤，2萬1,767人次受益；109年1至2月底止，共捐贈食材計1,335公斤，2,322人次受益。

七、建構完善的兒童照顧服務

- (一) 為提供兒童優質成長環境，落實一區一親子館政策，本市設置公辦民營親子館13家、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1家，提供6歲以下兒童及其照顧者分齡及主題親子遊戲活動空間，辦理育兒親職講座、育兒知識宣導及諮詢、外展服務、志工培訓及二手教玩具交換借用方案等，108年1月至12月服務155萬5,755人次，109年1月至3月服務6萬4,800人次；臺北市親子館及育兒友善園網站至108年12月底，累積625萬3,669人次瀏覽，109年1至3月累積39萬6,584人次。
- (二) 為提供社區兒童及照顧者近便的育兒資源，建構提升兒童照顧品質之服務網，結合本市民間團體資源設置育兒友善園，提供教養諮詢、親子成長課程、場地設施開放活動等服務，開放社區幼兒及其照顧者參與，至108年底止，設置14個服務據點，累積服務35萬5,541人次；109年1月至3月，設置11個據點，服務1萬8,482人次。
- (三) 提升本市兒少安置機構服務品質及照顧知能
- 1、為加強及落實本市轄管20家兒少安置機構(5家公辦民營兒少安置機構、12家私立育幼機構及3家團體家庭)之管理，規劃調整評鑑方式，將現行每三年一次之評鑑，分為平時考核及評鑑，於平時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各機構行政作業、人事管理、硬體設施、公安衛生等面向，減輕機構評鑑準備負擔，並真實反映機構狀況及利於即刻改善，約每兩個月進行一次訪查，108年1月至12月，共計訪查114次；109年1月至3月底止，共計查訪19次。
 - 2、為加強本市兒童及少年安置照顧服務品質，協助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及其他實際從事兒少安置照顧之團體提升照顧能量增進專業知能，並發展多元照顧服務方案，滿足兒少需求，使安置兒少獲得更為妥適之照顧，補助本市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辦理兒少心理諮商、多元活動及員工在職訓練、服務費用等，108年1月至12月，核定補助13家機構、52案；109年1月至3月底止，已核定15家機構、54案，陸續執行中。
- (四) 設置友善兒少福利據點及兒少活動小站：為加強對弱勢家庭及其子女之照顧與輔導，及提供場地供兒少進行休閒活動等非課後照顧、課業輔導之交流，108年1月至12月，兒少服務據點計補助28處、兒少活動小站計開設10處；109年1月至3月底止，兒少服務據點計補助27處；兒少活動小站計開設16處。

八、精進社福機構服務管理

(一) 陽明教養院

1、推動身心障礙運動專案：

- (1) 運動i臺灣專案：本專案為服務使用者量身打造具趣味性的體適能活動，藉此增進服務使用者運動量以及達成舒緩情緒與減重之目標。「自發運動樂活人生」活力養成班活動108年共140堂課，4,912人次參與，109年1至3月底止，共38堂課，1,355人次參與；「游出自信水中無礙」游泳(樂活)活動，108年94堂課，855人次參與，109年預計於7-9月開辦。
- (2) 零時運動專案：本計畫透過健身房團體課程模式運作，依照學員個別身體狀況與能力訂定不同運動計畫，注重運動氣氛與感官娛樂，在身心靈處於愉悅舒適的狀況下開啟學員運動與學習動機。108年共190堂課，1,100人次參與。109年1至3月底止，共43堂課，313人次參與。

2、建構資訊無障礙、以易讀易懂(Easy Read)推動心智障礙教育：

- (1) 邀請心智障礙者參與編寫易讀易懂資訊：參考歐盟訂立的Information for All易讀準則，以淺白文字配合明確圖像，邀請服務使用者代表擔任品管委員，重新編輯資訊文件，108年共計完成22項易讀易懂資訊編寫；109年1月至3月底止，含與其他單位交流案件，共完成8項易讀易懂資訊編寫。
- (2) 發展創新課程與教材，提升實際運用成效：配合易讀易懂教材規劃課程大綱，編定適合中重度以上心智障礙者的生命教育課程，獲得兩岸三地熱烈迴響。
- (3) 易讀易懂資訊共享專區：本院官網「易讀易懂資訊共享專區」，分享本院服務和跨域合作之成果、並陸續分享運用多媒體素材的互動式教材，108年共7,892人次瀏覽網站；109年1月至3月底止共2,193人次瀏覽；109年1月至3月底止共2,193人次瀏覽。

3、推動服藥便利包—輕鬆服藥，健康樂活專案：本案運用E化系統整合，將服務使用者多重多科別的藥物整合為單一隨餐藥包與E化護理給藥紀錄，藉以提升家長、護理同仁給配藥的便利與正確性，與方便服務使用者自主服藥。此系統亦於107年推行至本院委外機構-永福之家，並於108年5月後完成系統安裝與上線正式使用，藉由連結「看診-社區藥局-機構」之資訊傳遞，自動完成核、給藥檔案轉換，並以攜帶式裝置完成護理E化給藥紀錄，期即時

作業更加準確，亦便於管理與遠端連結，達成省人、省時、省紙、更安全之成效，以期推展「給藥簡化、紀錄E化、品質提升」之目標，並獲得108年市府創意提案-精進獎佳作。本院108年共完成20萬897人次、109年1-3月完成5萬383人次之整合性「服藥便利包」，並於整合中發現44項處方問題，皆完成修正處方。

4、華岡院區整修工程：本院為改善服務使用者生活空間、減輕照顧人力負擔，且因應院區老舊(自民國84年至今)之水電設備及管線汰換，並提升消防安全等級，進行全院區之室內整修工程。本案已於107年11月7日開工，至108年8月底止工程進度為37.1%，預計於109年10月竣工。

(二) 浩然敬老院

1、高齡整合服務：

- (1) 機構居家安寧：109年1月至3月底止，共收案0人，召開家屬會議0次，往生1人，持續檢視符合居家安寧收案條件者。
- (2) 跨專業個案討論：109年1月至3月底止，共開3場，討論計14案次。
- (3) 高齡整合門診：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22診次，看診住民1,231人次，每診平均約56人次。

2、醫療保健服務：

- (1) 定期辦理住民生理、心理、認知、社會等整體性評估，提供健康評估、出院訪視、疾病衛教及換藥，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服務621人次。
- (2) 提供物理治療及諮詢，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服務2,268人次。
- (3) 提供用藥安全評估及諮詢，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服務265人次、調配核發處方箋732張。

3、關懷照顧服務：提供送餐服務、巡房關懷、送藥服務及陪同就醫等服務，109年1月至3月底止，受益計28萬989人次。

4、文康休閒活動：長者參與日常活動、住友聯誼會及慶生會等，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704人次。另持續辦理長者每週社團活動、不定期文康活動及院民旅遊，陶冶身心。

5、志工蒞院服務：109年1月至3月底止，志工參與服務計245人次，服務時數計534小時，受益計1,007人次。

6、推動浩然社團活動：109年1月至3月底止，累計辦理35次，參與院民420人次。

(三)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

- 1、關懷問安服務：提供關懷訪視問安服務，108年1月至12月，計服務7萬5,040人次；另109年1月至3月底止，計服務1萬8,035人次。
- 2、文康休閒活動服務：辦理住友文康及相關活動，108年1月至12月，辦理文康活動16場，計1,256人次；長青學苑開課，共計辦理1梯次、3個班(茶與生活班、歌唱班、書法班)，計4,671人次參加。另109年1月至3月底止，辦理文康活動2場，計145人次。
- 3、志工服務及關懷：108年1月至12月，總服務3,105人次，分別為圖書志工服務2,651人次，志工陪伴就醫3人次，志工關懷訪視長者計451人次。另109年1月至3月底止，圖書志工服務134人次，志工關懷訪視長者計14人次，志工代購服務66人次，志工田園維護52人次。
- 4、重大方案：
 - (1) 銀髮創意樂桌遊活動：108年1月至12月，共辦理43場桌遊日，累計參與共1,303人次；109年1月至3月底止，共辦理11場桌遊日，累計參與共296人次。
 - (2) 強化肌力防跌方案：108年1月至12月，銀髮肌力課程共舉辦24場，累計參與1,140人次；樂齡肌力課程共舉辦24場，累計參與1,045人次(含忠順社區381人次)。
 - (3) 樂齡創意繪本共讀專案：108年1月至12月，共辦理7場繪本共讀活動，累計參與共364人次。
 - (4) 青銀共居實驗計畫：109年1月至3月底止，共完成5名學生入住，共辦理2日教育訓練，計學生5人，工作人員30人。協辦1場大型活動，計90人次，1場共融活動，計16人次。

施政重點 (係指本重大政策或完工的重要工程)

一、推動老人共餐據點

108年1月至12月，老人共餐據點447點涵蓋329里，已達原訂政策目標230里設有共餐據點，除提供老人共餐服務外，亦提供課程活動，如健康促進課程、失智防治課程、運動保健課程及3C課程等，豐富長者老年生活。

二、本市老人健保自付額補助調整政策

自109年1月1日起將補助年齡自70歲調整為65歲，調整政策透過官網、本府LINE官方帳號、本市各區行政機關及社會局管轄各老人機構及單位進行宣

導。

三、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係以「袖珍可近、品質不變、善用資源及平價減壓」為建置理念，每處由4名托育人員收托12名2歲以下嬰幼兒，建構「家長負擔合理」、「照顧環境溫馨」、「服務內容透明」、「托育人員友善工作職場」等特色的袖珍型第四種托育照顧新模式，108年1月至12月，社區型已開辦53處，收托636名嬰幼兒，機關附設之市政大樓已開辦1處，收托12名嬰幼兒。

四、擴大本市 6~12 歲兒童搭乘臺北捷運優惠措施

- (一)針對設籍本市 6 歲以上未滿 12 歲之兒童，憑相關優惠票卡搭乘臺北捷運每趟車資可享單程票價之 6 折優惠，其車資由票卡自行儲值金額扣除，本項措施擴大兒童搭乘大眾交通運輸之福利，減輕家庭經濟負擔，認證方式以「數位學生證」為主，無數位學生證者則向區公所申請辦理「兒童優惠卡」。
- (二)本措施於 107 年 1 月 26 日實施，107 年補助款計 1,596 萬 9,631 元，搭乘人次計 306 萬 3,212 人次，108 年補貼款計 1,948 萬 4,709 元，搭乘人次計 375 萬 735 人次。109 年截至 1 月底補貼款計 118 萬 5,219 元，搭乘人次計 28 萬 9,000 人次。

五、增設身障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提升身障者社會適應力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的日間服務處所，提升其自立生活之精神，本局結合民間單位積極布建身障日間作業設施，108 年 1 月至 12 月，本市共設有 21 處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計可服務 415 人。為使身障者皆能就近於社區中獲得服務，本局持續於各行政區平均增設，109 年度預計於北投區、士林區、南港區、萬華區各設置 1 處，共計 4 處，可增加 69 名服務量。未來預計於大安區、信義區、文山區、中山區、南港區各增加 1 處，萬華區增加 2 處，大同區、內湖區各增加 3 處，中正區增加 5 處，共設置 18 處，預計可再增加 360 名服務量。

六、輔具補助申請審核 E 化，縮短撥款等待期

為解決長照及身障輔具申請流程及規定不同，以及民眾來回各單位評估及申請而生之民怨，本局自 108 年 3 月起著手規劃整合長照及身障輔具申請流程，及全程線上申辦之計畫，建置「臺北市輔具補助線上通」系統，並併同推動輔具特約廠商代償墊付機制，由特約門市代墊補助款，由民眾負擔自付額即可將輔具帶回。減少民眾舟車勞頓，並免去持送購買單據核銷、等待補

助款項的時間；原申請全程需約 2 個月，預計系統上線並搭配代償墊付機制，能縮短至 15 天即可完成申辦並獲得輔具，提升市民申請輔具的便利性。

七、打造台北 NPO 孵育實驗基地

重新裝修北一女教師眷舍閒置空間，並委託營運管理，於 108 年 7 月 8 日正式啟用。以較便宜租金，提供名下無購置房產且符合 SDGs 之 NPO 承租作為辦公室；空間規劃上除獨立辦公區域，更設計多功能廚房、共同工作區等，提供進駐組織擁有互相交流的場所。一樓空間結合企業夥伴「義美咖博館」與「家樂福永續概念店」進駐，推廣「善食、良食」及「無塑」之永續性消費理念，展現企業積極推動社會公益與創新的決心；全棟建築物空調設備也與大金空調合作，首創透過「租賃」取代購買，延長產品的生命週期，實現循環經濟的理念。至 109 年 3 月底，已有 17 個單位進駐；辦理 64 場次的共學課程、專題演講、工作坊等活動，約計 1,592 人次參與，並有來自全球 25 個國家之訪客曾蒞臨。

八、平宅改建、混居共融

本市平宅房屋屋齡老舊，為提升低收入戶居住品質，故配合本府公宅政策逐步規劃平宅改建為社宅。108 年 1 月完成安康 2 期 AE 住戶安置、108 年 4 月點交該基地予都市發展局興建社宅。108 年 10 月 15 日完成安康 3 期 I 住戶安置，並點交該基地予都市發展局興建社宅。108 年 12 月 15 日完成福民 1 期住戶安置，協助萬華區福民平宅 56 戶住戶入住青年社會住宅 1 期，並點交該基地予都市發展局興建社宅。

九、本局府列管案之重大工程（108年及109年本局府列管案）

（一）北投奇岩長青樂活大樓新建工程

本案為 104 年至 109 年度連續性計畫，刻正辦理室內裝修、機電、空調及景觀工程，預計 109 年 4-5 月竣工；109 年 11 月 15 日前開辦。

（二）萬隆東營區社會福利設施用地新建工程

本案為 107 年至 112 年度連續性計畫，刻正辦理工程標發包前置作業中，預定於 109 年 4 月底上網公告、10 月開工，112 年底竣工。

（三）建成綜合大樓改建工程計畫

本案為 107 年至 111 年度連續性計畫，已於 108 年 12 月 25 日開工，預計 111 年底竣工。